

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4月15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选举的主持人李明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书面表决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豁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应于会议召开前二日通知监事，考虑到本次会议的实际情况，且监事会成员已就本次会议审议事项进行了充分的预沟通，为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，公司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可不按前述要求提前发出通知，同意豁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期限，并于2020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选举李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。任期与本届监事会相同。李明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2020年4月15日